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滕有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滕有西先生因个人财务需要，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2,921股，占公司总股本0.0152%。

近日，公司收到滕有西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股份数量已经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股份；

2、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公司总股本 (股)	减持比例 (%)
滕有西	集中竞价	9月3日	17.55	75,300	807,886,616	0.0093
合计				75,300	807,886,616	0.0093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滕有西	合计持有股份	491,685	0.0609	416,385	0.05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1,685	0.0609	416,385	0.05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滕有西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滕有西先生相关减持承诺及履行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滕有西先生承诺：自2020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复牌之日（2020年4月24日）起至实施完毕（2021年6月15日）期间内，不存在任何减持计划。

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滕有西先生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承诺。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